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成基金”）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6年12月23日起，投资者可在汇成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华夏高端制造混合（002345）、华夏新起点混合（002604）、华夏天利货币A（002894）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华夏天利货币B（002895）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华夏上证50AH优选指数（LOF）（501050）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请方式、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方式、申购费率、交易确认、变更与解约等均应遵循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以及汇成基金的相关业务规定。目前，汇成基金每次最低扣款金额为人民币100元。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一）汇成基金客户服务电话：400-619-9059；

汇成基金网站：www.fundzone.cn。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截至2016年12月23日，本公司旗下各开放式基金所有代销机构可通过本公司网站刊登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一览表》进行查询，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情况的信息可通过本公司网站刊登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开通状况一览表》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